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oft Powe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業績，連同上一個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2, 3		
電子及配套產品		2,525	650
財務投資及服務		(54,653)	(473,088)
		<u>(52,128)</u>	<u>(472,438)</u>
已售電子及配套產品成本		(2,496)	(642)
經紀費用及佣金開支		(761)	(2,758)
		<u>(3,257)</u>	<u>(3,400)</u>

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毛損		(55,385)	(475,838)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4,312	12,875
行政開支		(81,805)	(40,004)
研究成本		-	(7,024)
其他營運開支		(6,233)	(37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4	15,566	(85,786)
出售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虧損		(48,186)	(31,322)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		(3,947)	(669,61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收益淨額		20,250	82,549
財務費用	5	(969)	(204)
除稅前虧損	6	(156,397)	(1,214,744)
所得稅開支	7	-	(1)
本年度虧損		(156,397)	(1,214,745)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6,397)	(1,252,637)
非控股權益		-	37,892
		(156,397)	(1,214,745)
股息	8	-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0.02) 港元	(0.18) 港元
基本		(0.02) 港元	(0.18) 港元
攤薄		(0.02) 港元	(0.18) 港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156,397)</u>	<u>(1,214,745)</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444,744	–
已收購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		
於出售時計入損益之收益重新分類調整	–	(2,577)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199)	34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匯兌波動儲備	881	(346)
於取消註冊一間附屬公司時撥回匯兌波動儲備	890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u>445,316</u>	<u>(2,576)</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288,919</u>	<u>(1,217,321)</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88,919	(1,255,177)
非控股權益	–	37,856
	<u>288,919</u>	<u>(1,217,32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31	3,216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1,121,372	655,121
按金		27,947	4,417
		<u>1,152,950</u>	<u>662,754</u>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0	49,500	173,177
應收貸款	11	180,656	–
應收貿易款項	12	–	–
向一名董事貸款		31,90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400	25,517
現金及銀行結存		4,045	86,467
		<u>271,501</u>	<u>285,161</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資產		–	77,629
		<u>271,501</u>	<u>362,79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502	3
應付稅項		–	1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21,796	40,906
股東貸款		–	50,000
		<u>22,298</u>	<u>91,088</u>
流動負債總額		<u>22,298</u>	<u>91,088</u>
流動資產淨值		<u>249,203</u>	<u>271,702</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02,153</u>	<u>934,456</u>
非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u>86,574</u>	<u>-</u>
淨資產		<u>1,315,579</u>	<u>934,45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89,651	85,004
儲備		<u>1,225,928</u>	<u>849,452</u>
權益總額		<u>1,315,579</u>	<u>934,456</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已按公平值計量之上市股本投資除外。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按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較低者列賬。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據均零整至千位。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方法 監管遞延賬目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披露計劃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釐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法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生產性植物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披露計劃 ¹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確認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 ¹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轉讓投資物業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²
修訂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含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¹
修訂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含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修訂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含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採納時之影響進行評估，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業務性質及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別進行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一經營分類均代表一策略業務單位，有關單位提供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經營分類之概要詳情如下：

- (a) 電子及配套產品分類，買賣電子及配套產品；
- (b) 財務投資及服務分類，包括財務投資及買賣；債務及股本投資以及放貸業務；及
- (c) 企業及其他分類，包括企業收入及開支項目；研發集成電路技術以及物業投資。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開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分類表現乃按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進行評估。除於計算中剔除銀行利息收入、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財務費用、總部及公司費用外，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一致。

分類資產不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乃按群組基礎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股東貸款、行使本公司紅利認股權證之預收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按群組基礎管理。

分類之間並無買賣及轉讓(二零一六年：無)。

本集團

	電子及配套產品		財務投資及服務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2,525	650	-	-	-	-	2,525	650
財務投資及服務虧損	-	-	(54,653)	(473,088)	-	-	(54,653)	(473,088)
總計	<u>2,525</u>	<u>650</u>	<u>(54,653)</u>	<u>(473,088)</u>	<u>-</u>	<u>-</u>	<u>(52,128)</u>	<u>(472,438)</u>
分類業績	<u>3,011</u>	<u>7,099</u>	<u>(87,755)</u>	<u>(1,094,506)</u>	<u>(86,170)</u>	<u>(39,996)</u>	<u>(170,914)</u>	<u>(1,127,403)</u>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9	4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15,566	(85,786)
未分配開支							(89)	(1,395)
財務費用							(969)	(204)
除稅前虧損							(156,397)	(1,214,744)
所得稅開支							-	(1)
本年度虧損							<u>(156,397)</u>	<u>(1,214,745)</u>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	213	1,387,002	553,132	32,553	384,652	1,419,555	937,997
對賬：								
未分配資產							4,896	87,547
資產總值							<u>1,424,451</u>	<u>1,025,544</u>
分類負債	756	5,694	2,478	170	18,085	2,776	21,319	8,640
對賬：								
未分配負債							87,553	82,448
負債總額							<u>108,872</u>	<u>91,088</u>

	電子及配套產品		財務投資及服務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	59	-	-	50	375	<u>50</u>	<u>434</u>
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1,175	3	3,947	669,615	-	-	<u>5,122</u>	<u>669,618</u>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	-	-	3,015	3	<u>3,015</u>	<u>3</u>
撇銷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300	436	-	<u>436</u>	<u>300</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7,778)	-	-	(95)	-	<u>(95)</u>	<u>(7,778)</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	-	(20,250)	(82,549)	-	-	<u>(20,250)</u>	<u>(82,549)</u>
出售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虧損	-	-	48,186	31,322	-	-	<u>48,186</u>	<u>31,322</u>
股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淨額	-	-	-	-	60,600	(1,579)	<u>60,600</u>	<u>(1,579)</u>
資本開支*	-	-	-	-	3,480	3,229	<u>3,480</u>	<u>3,229</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收入及非流動資產主要源自單一地區(香港)，而香港亦為本集團主要業務及經營所在地。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類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收入約2,52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50,000港元)來自電子及配套產品分類向單一客戶作出之銷售。

3.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乃指於年內所售貨品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之發票淨值、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虧損及來自放貸業務之利息收入之總額。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2,525	65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虧損*	(59,378)	(473,088)
來自放貸業務之利息收入	4,725	—
	<u>(52,128)</u>	<u>(472,438)</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95	7,778
取消註冊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208	—
銀行利息收入	9	44
政府補貼	—	3,556
服務收入	—	966
其他	—	531
	<u>4,312</u>	<u>12,875</u>

* 年內，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96,05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31,618,000港元)。

4.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i)向韋振宇先生(「韋先生」)父親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PLD Holdings Limited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11,300,000美元(約87,700,000港元)；及(ii)向韋先生繼母全資擁有之關連公司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CSPT Holdings Limited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10,500,000美元(約81,9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出售淨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存	1,1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53,2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1,163)</u>
已出售淨資產	153,198
撥回匯兌波動儲備	88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15,566</u>
	<u>169,645</u>
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u>169,645</u>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69,645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存	<u>(1,141)</u>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u><u>168,504</u></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i)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京軒投資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94,000,000港元；(ii)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佳安國際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13,500,000港元；(iii)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West West Limited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45,000,000港元；(iv)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Four Sheets Limited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30,000,000港元；及(v)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139國際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100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出售淨資產：	
投資物業	92,000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153,000
已收購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	15,529
已收購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	4,034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2
現金及銀行結存	1,273
受限制銀行結存	7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1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36)
遞延稅項負債	<u>(1,048)</u>
已出售淨資產	262,837
非控股權益	8,372
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2,577)
撥回匯兌波動儲備	(346)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u>(85,786)</u>
	<u><u>182,500</u></u>
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u><u>182,500</u></u>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82,500
已出售現金及銀行結存	<u>(1,273)</u>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u><u>181,227</u></u>

5.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利息	-	8
銀行透支利息	31	196
應付票據利息	<u>938</u>	<u>-</u>
	<u><u>969</u></u>	<u><u>204</u></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496	642
折舊	50	434
研究成本	-	7,02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175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	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015	3
撇銷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6	3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95)	(7,778)
取消註冊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4,208)	-
匯兌差額，淨值	<u>-</u>	<u>8</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香港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
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u>—</u>	<u>1</u>

香港利得稅一直基於本年度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稅率計提。上個年度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根據現行法例、其有關之詮釋及慣例，按本集團營運所在的中國內地之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156,39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52,637,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8,958,428,816股(二零一六年:6,879,738,331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分別就當前年度及上個年度以紅利方式發行認股權證作出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因行使認股權證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存在攤薄事件，故並無對該等年內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而該等認股權證及購股權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反攤薄影響。

1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u>49,500</u>	<u>173,177</u>

上述股本投資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買賣用途。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市場報價計算。

11. 應收貸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貸款	<u>180,656</u>	<u>—</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指本集團授予獨立第三方貸款180,656,000港元。貸款按年利率5%至10%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授出該等貸款由本集團管理層批准及監察。貸款結餘並無逾期或減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貸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應收貿易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1,175	-
減值	(1,175)	-
	<u> -</u>	<u> -</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方式進行，惟新客戶則通常需要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一至兩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謹之信貸控制，而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100%結餘為電子及配套產品分類內一名主要客戶之應收賬項，故此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不計息。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改善措施。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	154
已確認減值虧損	1,175	-
未能收回撇銷金額	-	(154)
	<u> 1,175</u>	<u> -</u>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1,1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該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前賬面值為1,1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

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存在爭議之客戶或欠付利息及／或本金之客戶有關，預期僅可收回部份應收賬款。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至一年	499	-
一年以上	3	3
	<u> 502</u>	<u> 3</u>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計息，平均信貸期為兩個月。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本年度行使本公司紅利認股權證預收款項31,013,000港元。有關墊款已於本年度悉數動用。

本集團之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不計息及一般須於三個月內償付。

15. 股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法定		
— 80,0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8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800,000	8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 8,965,128,980股(二零一六年：8,500,360,724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89,651	85,004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已發行股份 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4,190,796,225	41,908	3,060,703	3,102,611
配售新股份(扣除開支後)	(i)	4,000,000,000	40,000	958,285	998,285
已行使紅利認股權證	(ii)	309,564,499	3,096	24,876	27,972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8,500,360,724	85,004	4,043,864	4,128,868
已行使紅利認股權證	(ii)	464,768,256	4,647	26,957	31,604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8,965,128,980	89,651	4,070,821	4,160,472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韋先生按認購價每股0.25港元配售合共4,0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1,000,000,000港元及相關發行開支為1,715,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9,564,499份紅利認股權證所附帶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0.068港元至0.1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309,564,499股普通股，所得款項為27,97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464,768,256份紅利認股權證所附帶認購權按認購價0.068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464,768,256股普通股，所得款項為31,604,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本年度」)錄得負收入約52,1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負收入約472,400,000港元，主要源自財務投資及服務分類出售上市股本投資之已變現虧損約59,400,000港元。本年度虧損淨額約為156,400,000港元，而去年虧損淨額約為1,214,700,000港元。本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02港元(二零一六年：0.18港元)。本集團本年度虧損淨額主要源自財務投資及服務分類出售上市股本投資及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已變現虧損約107,600,000港元以及企業及其他分類股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開支淨額約60,600,000港元。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444,700,000港元已計入重估儲備賬，導致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及淨資產總值增加。

電子及配套產品

在出口貿易表現疲弱及消費電子市場競爭激烈之情況下，電子及配套產品業務持續放緩。鑑於電子及配套產品業務之經營環境愈趨困難，本集團一直密切留意業務營運進度，並加大力度擴闊現有產品種類。於本年度，銷售收入約為2,50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700,000港元。於本年度，此分類之經營溢利約為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100,000港元)。

財務投資及服務

本集團財務投資及服務包括證券投資及買賣、債務及股本投資以及放貸業務。香港股市表現受中國內地經濟放緩及全球金融及政治不明朗因素增加所拖累。於本年度，恒生指數波動幅度介乎19,595點至24,657點。面對美國預期進一步加息、英國脫歐公投後的政局不穩及美國總統選舉結果等情況，投資者信心保持謹慎。於本年度，財務投資及服務分類錄得出售上市股本投資之已變現虧損約59,400,000港元及出售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已變現虧損約48,200,000港元、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444,700,000港元及上市股本投資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20,300,000港元，而利息收入約4,700,000港元則來自放貸業務。

前景

自物業市場可能因樓價下行壓力而進行整頓起，本集團一直監察香港及中國內地物業市場，以抓緊投資機會。最近完成收購位於香港九龍塘林肯道2號之高檔住宅物業，印證本集團不斷努力物色合適投資機遇，以增加股東回報。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

為把握滬港通及深港通以及本年度後期即將推行之中港債券通帶來之商機，本集團最近已收購一間目標公司之34%股權，該公司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是次收購為本集團有意多元化發展至證券經紀行業之重要一步。

展望將來，除加強其現有業務外，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力度物色配合其多元化發展政策之策略合適投資機會，務求帶來穩定收入來源。然而，美國貨幣政策充斥不明朗因素、預期美國加息機會大增、人民幣貶值及中國內地經濟下滑仍為拖累全球經濟復甦之關鍵因素。鑒於宏觀經濟挑戰依舊，本集團將繼續保持警覺，並於發展現有及新業務中採取審慎投資策略。

財務回顧

本集團本年度錄得負收入約52,1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負收入約472,400,000港元。本集團收入主要包括電子及配套產品銷售約2,500,000港元以及財務投資及服務出售上市股本投資之已變現虧損約59,400,000港元。於本年度，電子及配套產品分類銷售收入約為2,50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700,000港元。

本集團本年度虧損淨額主要由於財務投資及服務分類出售上市股本投資及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已變現虧損約107,600,000港元以及企業及其他分類股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開支約60,600,000港元。本集團本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88,900,000港元，而去年全面虧損總額則約為1,217,3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1,315,600,000港元，而去年資產淨值約為934,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綜合每股資產淨值約為0.147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110港元)。本集團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1,424,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25,500,000港元)及約108,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1,1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及其他集資活動為其業務營運融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4,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6,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透支、計息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貸(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照流動資產約271,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62,8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22,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91,100,000港元)計算之流動比率約為12.2倍(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0倍)。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4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或重大承擔。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對資產淨值之比率)約為6.58%(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35%)。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主要以港元列示。本集團大部份銷售及採購均以美元及港元結算。因此，本集團面臨之外匯風險僅屬輕微。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中達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發行及配售代理已同意擔任配售代理，於配售期間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認購本公司將予發行及根據配售協議將予配售多份介乎二至七年到期之4厘票息非上市無抵押票據，本金總額最高為170,000,000港元。配售七年期4厘票息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完成，而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92,100,000港元及約86,600,000港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總額約為1,170,9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28,300,000港元)之股本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股本投資組合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分別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股份代號	證券名稱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所持 上市證券之 股權百分比	截至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上市證券 投資之公平值 千港元
------	------	---	--	---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572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達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4.84%	87,263	185,170
1004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0.93%	6,966	67,923
1141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14.43%	350,515	857,979
1370	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0.31%	(3,947)	10,300
	合計		<u>440,797</u>	<u>1,121,372</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141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0.83%	<u>20,250</u>	<u>49,500</u>
	合計		<u>20,250</u>	<u>49,500</u>

二零一六年

股份代號	證券名稱	於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所持 上市證券之 股權百分比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上市證券 投資之公平值 千港元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572	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中達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0.26%	(936)	4,350
1004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4.26%	(313,447)	233,156
1141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16.91%	(355,232)	417,615
	合計		<u>(669,615)</u>	<u>655,121</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412	中國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0.49%	34,764	90,128
1004	中國智慧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0.18%	(7,420)	9,800
1141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1.18%	11,550	29,250
1153	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一七零二	3.62%	43,655	43,999
	合計		<u>82,549</u>	<u>173,177</u>

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資產抵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重大收購。

重大出售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向本公司關連人士出售其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LD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權益，現金代價為11,300,000美元(約87,700,000港元)。該出售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向本公司關連人士出售其於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SPT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權益，現金代價為10,500,000美元(約81,900,000港元)。該出售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

報告期後事項

(a) 收購即達有限公司34%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日，本公司與未來世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72)就轉讓相當於即達有限公司34%股權之股份訂立協議，總代價為7,000,000港元。即達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中達證券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達證券投資有限公司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及直接持有中達期貨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達期貨有限公司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有關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完成。

(b) 配售新股份及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促使合共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配售價每股0.155港元認購最多1,793,025,796股股份。於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促使合共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認購本金總額為342,463,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根據初步轉換價每股0.191港元，於悉數行使轉換權後，最多1,793,000,000股轉換股份將獲配發及發行。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本公司宣佈配售事項完成，合共1,300,040,000股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55港元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經扣除配售佣金及有關開支約3,200,000港元後，本公司自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198,300,000港元。

(c) 收購位於林肯道2號之物業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民銀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1)之全資附屬公司收購目標公司之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代價為227,000,000港元。目標公司唯一資產為其於一間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權益，該附屬公司持有位於香港九龍林肯道2號之物業。有關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完成。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之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之公告。

招聘、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2名僱員。本集團致力於員工培訓及發展，並為全體僱員編製培訓計劃。

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根據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及業內慣例給予若干僱員花紅及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為明確區分董事會管理與日常業務管理之間的職責並因此確保達致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本公司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然而，自鄺啟成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職後，本集團仍就行政總裁一職招聘合適之替任人選。

守則條文第E.1.2條

由於有不得已的業務責任在身，本公司前主席韋振宇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前主席已安排其他熟悉本公司業務及事務的董事及管理層出席大會，並與本公司股東溝通。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細披露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兩次，以監察及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而召開會議。審核委員會亦討論本公司之核數、財務報告事宜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為郭志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友春先生及麥其建先生。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有關初步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數額相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鑒證工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無對初步公告提供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曉東先生(主席)、余慶銳先生及林曦妍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郭志光先生、陳友春先生及麥其建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中國軟實力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陳曉東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